

县 十 七 届 人 大

常 委 会 会 议 文 件

涑水县人民政府 关于涑水县 2020 年财政总决算 (草案)情况的报告

涑水县财政局局长 刘金龙

尊敬的刘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关于涑水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涑水县 2020 年县财政总决算（草案）已经汇编完成。按照会议安排，我受县政府委托，报告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2020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财经形势和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财政工作积极应对经济发展新常态，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力落实“六保”任务，全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顺利，圆满完成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

一、2020 年财政资金预算安排及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及调整情况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安排 66900 万元，一

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为 222088 万元，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1588 万元。经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二十六次会议批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247504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总计为 285489 万元（含上年结余 13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 70424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105.3%，同比增长 3.3%；上级补助收入 187967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 15787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 15873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3444 万元）；地方政府性债券收入 10900 万元；调入资金 285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000 万元。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 2854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258459 万元（包含权责发生制列支 17117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116.4%，同比增长 4.1%；上解上级支出-1056 万元；地方政府性债券还本支出 306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3141 万元；年终结转 187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258459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52 万元，同比增长 6.3%；教育支出 55220 万元，同比下降 8.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247 万元，同比增长 36.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72 万元，同比增长 25.4%；卫生健康支出 34750 万元，同比增长 25.5%；节能环保支出 21147 万元，同比增长 26.5%；城乡社

区事务支出 6620 万元，同比下降 40.3%；农林水支出 43681 万元，同比下降 1.8%；交通运输支出 9147 万元，同比下降 14.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383 万元，同比增长 83.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23 万元，同比增长 87.5%。

2020 年决算与向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情况比较，当年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274 万元。

综上所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总计 28548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 285489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三）政府性基金年初安排及调整情况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年初安排 85548 万元（含上级补助 87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安排 85548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63987 万元（含上年结余 10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 55355 万元（分别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6254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685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28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126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261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227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 67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8532 万元。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6398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 61094 万元（包括权责发生制列支 171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850 万元；年终结余 43 万元。

综上所述，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63987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63987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五）社会保险基金年初安排及调整情况

2020 年，社保基金收入年初安排 85220 万元，社保基金支出年初安排 76312 万元。

（六）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

2020 年社保基金决算收入 61789 万元，其中：养老、医疗等社保费征缴收入 31670 万元；利息收入 1039 万元；社保基金各级财政补贴收入 27005 万元；转移收入 7 万元；其他收入 44 万元。

社保基金决算支出 56476 万元。

当年基金结余 5313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结余 347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结余-305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结余 1808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结余 3084 万元。当年单项基金收支缺口，由该项基金历年滚存结余弥补。

二、2020 年预算执行工作成效明显

2020 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紧紧围绕县委决策部署，按照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预算目标，全力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为全县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了有力的财政保障。

（一）着力培植财源促进收入目标实现。

面对持续下行经济压力、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房地产政策调整和我县的特殊形势，全县各部门齐心协力，奋力拼搏，

确保了财政收入目标实现。一是加强税收分析预测，挖掘税收潜力，努力做到应收尽收，税收收入完成 40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8 %。二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管。加强闲置国有资产处置、出租和国有土地有偿出让等收入管理，非税收入完成 29723 万元，同比增收 71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

（二）着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

全力支持我县脱贫攻坚，县城基础设施、大气污染防治等重点工作。一是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及整合力度。2020 年整合中央、省、市下达的各项涉农资金以及县财政扶贫资金共计 10708 万元用于精准扶贫和脱贫攻坚。二是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8400 万元，重点用于滨河公园二期建设项目西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地表水厂及配套给水管网、第二小学及第二幼儿园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综合整治、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和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等项目。三是倾力支持生态环境治理。拨付节能环保资金 21157 万元，加大“双代”工程建设、劣质散煤管控、垃圾处理、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等工作力度，促进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三）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惠及百姓。

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保障社会事业发展。民生投入 220724 万元，着力保障了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薄弱学校改造、社会困难群体生活和医疗水平，进一步提高了城乡医疗保险、城乡低保的补助标准，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

2020 年，财政工作取得的成绩，得益于县委的正确领导，

得益于县人大的有力监督和支持，得益于全县人民的共同努力。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在预算执行中存在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人均财力和财政保障水平仍然较低；债务和财政运行风险仍然存在；面对这些困难和问题，我们将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努力把各项工作做的更好。

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做好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和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自我加压，负重前行，攻坚克难，砥砺奋进，努力完成全年预算目标，为全力打造京雄保一体化发展先行区，建设宜居宜业宜游新涞水做出新贡献。